DIONÍSIO MANUEL DA FONSECA

迪奥尼济奥•曼努埃尔•丰塞卡

法律专家

学术和职业训练

在哈佛大学肯尼迪学院学习"在变化世界中公共私营合作伙伴关系下、市场经济中的基础设施"课程(高管培训-2011年);

2011年在安哥拉银行培训学院(IFBA)学习"投资项目分析"课程;

2010年在阿联酋迪拜 CWC 能源学校学习"世界石油税收系统"的课程。

2010年在葡萄牙国家管理学院(INA)学习关于"规范性文件的起草"的课程(取得优异成绩);

2009 年在巴西圣保罗国际研究所学习关于"石油法" (上游)的课程;

2008 年英国阿伯丁大学石油和天然气法专业硕士毕业(荣誉毕业生);

2008年在德国*科隆大学跨国法律中心*学习"投资中的谈判与调解 - 冲突的解决"课程;

攻读"*国际贸易和金融法"*课程,该课程为石油和天然气法硕士课程中的一部分;

修习关于"*电力监管与可再生能源*"课程,该课程为硕士课程无考试 选修课:

修习 "*在一个变化中的世界进行治理*"课程,该课程为硕士课程无考试选修课;

2001年 - 2006年奥古斯提诺•内托大学法学院法学院攻读法学本科课程;

2001年完成教育学高等课程一年级课程,选修历史(罗安达 ISCED学院);

• 中等教育: 社会科学课程-PUNIV Ingombota (1999) -获得最佳学生奖

中学教育: 5年级就读于安哥拉和古巴学校(Cazenga); 6至8年级就读于 Cazenga 完全学校;

初等教育: 1至4年级就读于 Cazenga/Luanda 第715 学校(即 Kima Kieza 学校)。

工作经验

目前:

安哥拉共和国副总统法律事务顾问;

2013 年 - 安哥拉共和国部长理事会政治社会委员会技术支持小组协调员:

2013 年— 奥古斯蒂诺•内托大学法学院法律经济和社会研究中心石油和 天然气贸易法和管理专业硕士课程科学协调员;

2013年-奥古斯蒂诺•内托大学法学院法律经济和社会研究中心石油和 天然气贸易法和管理专业硕士课程教师;

"建设光纤网络支持安哥拉石油作业项目"法律团队协调员;

在安哥拉使用 14K 方案和在刚果共和国使用 IMI 方案委员会技术架构成员;

_

• 奥古斯蒂诺•内托大学法学院法律经济和社会研究中心高级研究员;

担任职务:

2012年2月-2012年11月任国家和经济协调部部长办公室法律助理。

2009 年- 2013 年任奥古斯蒂诺•内托大学法学院法律经济和社会研究中心石油天然气法律研究生课程科学协调员;

2009 年 - 2013 年任石油天然气法律研究生课程助理教授,模块:安哥拉石油天然气法律和合同问题:石油天然气工业中的环境法;石油、天然气及其衍生品的运输,精炼、仓储和分配的基本法则;

安哥拉边境划定划分跨部委员会(简称 CIDDEMA)技术小组成员,代表安哥拉国家石油公司:

2011 年至 2012 年任安哥拉国家石油公司法律事务局技术支持及协调部负责人;

2010年-2011年任安哥拉国家石油公司法律事务局冲突和技术支持办公室主任:

2008年-2012年任安哥拉国家石油公司法律事务局法律专家,该局为业务操作和特许法律部的一部分:

2006年在 Cacuaco 社会人文科学高等学院任宪法和税法教师;

2003年-2006年在安哥拉国家机场运营和空中管制公司(Enana E.P.)任空中交通管制员。

社团

德国仲裁学院成员;

国际石油谈判协会成员;

哈佛大学校友;

阿伯丁大学校友:

阿伯丁大学 *LLM 协会*成员,2008年 – 阿伯丁大学 2008年关于尼日尔 三角洲企业社会责任与冲突研讨会发起人;

国际空中交通管制员协会成员;

安哥拉空中交通管制员协会成员;

在安哥拉注册律师协会(简称 O.A.A)登记注册,登记号 1367:

安哥拉人民解放运动 Ingombota 市委员会成员。

研究工作

硕士论文:《稳定与国际石油合同谈判:东道国政府,国家石油公司和外国石油公司的角色》,该论文于 2008 年向阿伯丁大学法学院学术委员会提交并以 18 分的高分获得通过,得到了法学硕士头衔:

向国家法院否定管辖权:石油工业中的争议解决,发表于《*安哥拉法 律杂志》*(简称 RAD),第一期第一篇, 2008 年;

诚信原则和建立一个国际法的试图与合同(正在撰写);

反腐败的国际标准和律师在国际合同的谈判和起草中的作用(*正在撰写)。*